

高传新能源宜春樟树阁皂山 风电场项目

大型机械监督管理措施

批准:

审核:

编制: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阁皂山风电场

项目监理部

二零一九年四月

目 录

1、目的.....	3
2、适用范围.....	3
3、编制依据.....	3
4、大型施工机械管理组织网络.....	3
5、职责.....	3
6、大型施工机械管理工作程序.....	4

1、目的

根据南京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管理要求，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为规范大型施工机械管理，防止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大型施工机械管理不当而发生人身和设备事故，特制订本监理管理措施。

2、适用范围

本监理管理措施适用于阁皂山风电场项目 30MW 工程大型施工机械管理。

3、编制依据

- 3.1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93 号）；
- 3.2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务院令 第 549 号）；
- 3.3 《起重机械安全监察规定》（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 第 92 号）；3.4 《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建质[2008]76 号）；
- 3.5 《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建设部令 第 166 号）；
- 3.6 《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火力发电厂部分）》（DL5009.1-2014）；
- 3.7 《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国家住建部 JGJ33-2012）；
- 3.8 《起重机械定期检验规则》（国家质检总局 TSG Q7015-2016）；
- 3.9 《施工现场机械设备检查技术规程》（国家住建部 JGJ160-2016）

4、大型施工机械管理组织机构

组 长：总监

副组长：总监代表、各参建单位项目经理

组 员：各专业监理工程师、各承包单位设备机具及安全人员

5、职责

5.1 组长职责

- 5.1.1 负责建立项目监理机构大型施工机械管理组织机构。
- 5.1.2 负责建立项目监理机构大型施工机械安全岗位责任制，组织制定工作程序和细则。
- 5.1.3 负责项目监理机构大型施工机械管理的全面工作。

5.2 副组长职责

5.2.1 负责审查各施工单位大型施工机械安全管理体系及有关人员配置情况。

5.2.2 负责审查重要施工机械作业方案、安全措施及大型施工机械安拆作业指导书。

5.2.3 负责审查大型施工机械安拆单位资质和大型施工机械及作业人员的资格。

5.2.4 负责组织现场大型施工机械管理、使用专项检查及专题会议，并编制会议纪要。

5.2.5 负责编制现场大型施工机械管理使用重大危险源辨识及控制措施。

5.3 组员职责

5.3.1 建立进场大型施工机械进场审核记录，建立现场大型施工机械台帐。

5.3.2 负责审查并核对进场的大型施工机械、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档案、资质、操作人员资格证、各类安全保护装置等。

5.3.3 对大型施工机械安拆的关键工序、大件吊装、双机抬吊、负荷试验、特殊作业等重要作业实施旁站监理，并做好记录。

5.3.4 对大型施工机械作业过程进行巡视检查，发现不符合项下达整改通知单，并对整改反馈情况进行检查。

5.3.5 负责大型施工机械安全监理和监控资料的汇总、整理和管理。

5.3.6 参加现场大型施工机械管理、使用专项检查及专题会议，并做好检查及会议记录。

6、大型施工机械管理工作程序

6.1 大型施工机械的配置与布置的原则

6.1.1 大型施工机械的配置应注重适用性与安全性，在满足施工要求的前提下，尽量选用性能好、可靠性高、安拆和运输方便的机械。

6.1.2 主要是风机吊装机械的选择应根据工程要求选型、设备最大单件重量、设备组合吊装方式、吊装范围及场地条件等因素综合考虑。在场地较狭窄的区域宜选用附壁式塔吊或安装塔吊工况的大型履带式起重机。

6.1.3 大型起重机械的布置要考虑到设备运输通道和地下设施的施工等因素，避免出现吊装盲区。有轨起重机械的轨道基础应经核算。对大型移动式起重机械经过的道路和停放区域应进行满足相应地基承载能力的计算并进行相应处理。

6.1.4 大型施工机械的配备应综合考虑企业自有资源和社会资源。

6.1.5 多家施工单位施工时，起重机械的布置要考虑起重臂尽量不要相互交叉，如有特殊情况需交叉时，必须由使用部门制定详细的安全技术措施，报监理单位审核，并经业主工程技术部及安全部批准后方可施行。

6.2 大型施工机械的管理

6.2.1 施工单位应编制大型施工机械的配置计划、进出场计划、维修保养计划，并在其施工组织设计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中明确表示出大型施工机械的布置位置、行走路线及轨道布置、大型施工机械起重臂覆盖范围和最大起重能力。

6.2.2 施工单位必须根据工程进展要求，按照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所规定的规格、型号、数量组织施工机械进场。

6.2.3 大型施工机械进场必须由施工单位提前五个工作日内上报，经业主单位协调按指定路线进场。

6.2.4 大型施工机械散件进场后，施工单位机械管理人员必须通知监理单位对各部件进行外观检查，确认无损坏后方可组装，并留存记录。

6.2.5 大型施工机械（含需要重新安装的流动性起重机），异地安装时，应当按照规定向施工所在地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办理安装告知后方可施工。告知内容包括：单位名称；许可证号及联系方式；使用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施工项目；拟施工的起重机械；监督检验证书号；型式试验证书号；施工地点；施工方案、施工日期，持证作业人员名单等。

6.2.6 施工单位应当在大型施工机械安装完成后，进行自检，出具完整的自检报告，并向施工所在地的检验检测机构申请监督检验。

6.2.7 完成检验工作后，检验机构必须在 10 个工作日内，根据原始记录中的数据和结果，填写并向受检单位出具《检验报告》。

6.2.8 验收检验判定条件：重要项目必须全部合格，一般项目不合格项不超过 3 项（含 3 项），可以判定为合格。

6.2.9 不合格项未超出允许项数的一般项目，检验机构应当出具整改通知单，提出整改要求。只有在整改完成并经检验人员确认合格后，或者在使用单位已经采取了相应的安全措施，并在整改情况报告上签署了“监护使用”的意见后，方可出具“复检合格”的《检验报告》。

6.2.10 大型起重机械检验周期为 1 年，使用单位应当在检验有效期届满 1 个月前，向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

6.2.11 施工单位大型施工机械取证后，需向监理单位报审，报审资料有：《使用合格证》、《检验报告》、《安装（拆除）资质证》、《操作许可证》。

6.2.12 不同施工单位在同一施工现场使用多台大型施工机械作业时，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应当协调组织制定防止大型施工机械相互碰撞的安全措施。

6.2.13 大型起重机械的布置和行走应根据其最大轮压和轮距对路基进行设计、验算，软

土或回填土的路基应进行压实和加固处理，并铺设钢走道板，对已建成的地下管沟做好保护工作。

6.2.14 大型施工机械现场移运时，施工单位对有影响的地下管线和上部架空线应有临时措施，并报监理单位审批。

6.2.15 停在主干道上作业的大型起重机械，应保证其他车辆能顺利通行。如需阻路作业，应提前3个工作日提出书面申请，经监理单位审核、工程技术部批准后方可封路。必要时施工单位应负责修筑便道，以保证其他车辆和消防急救车辆通行。

6.2.16 各施工单位履带式行走机械在通过已硬化的路面时，均应对路面采取可靠的防护措施，否则，造成损失由责任单位承担，并按相关规定考核。

6.2.17 施工单位应对大型施工机械进行经常性检查，应根据工作繁重程度和环境恶劣的程度确定检查周期，但不得少于每月一次。检查内容一般包括：

6.2.17.1 起重机正常工作的技术性能。

6.2.17.2 安全及防护装置。

6.2.17.3 线路、罐、容器、阀、泵、其他液压或气动部件的工作性能及泄漏情况。

6.2.17.4 吊钩、吊钩螺母及防松装置。

6.2.17.5 制动器性能及零件的磨损情况。

6.2.17.6 钢丝绳磨损和尾端的固定情况。

6.2.17.7 链条的磨损、变形、伸长情况。

6.2.17.8 捆绑绳、吊挂链和钢丝绳及辅具。

6.2.18 施工单位应对大型施工机械进行定期检查，应根据工作的繁重程度和环境恶劣的程度确定检查周期，但不得少于每年一次。检查内容一般包括：

6.2.18.1 经常性检查的内容。

6.2.18.2 金属结构的变形、裂纹、腐蚀及焊缝、铆钉、螺栓等的连接情况。

6.2.18.3 主要零部件的磨损、裂纹、变形等情况。

6.2.18.4 指示装置的可靠性和精度。

6.2.18.5 动力系统和控制器等。

6.2.19 施工单位施工机械的更换应经监理单位审核，扩建工程技术部批准后进行。

6.2.20 重大施工机械的安装（拆除）方案、安全技术措施、重大工况的变更应经监理单位组织评审。

6.2.21 施工单位应当建立大型施工机械安全技术档案。大型施工机械安全技术档案应当

包括以下内容：

6.2.21.1 设计文件、产品质量合格证明、监督检验证明、安装技术文件和资料、使用和维护说明。

6.2.21.2 安全保护装置的型式试验合格证明。

6.2.21.3 定期检验报告和定期自行检查的记录。

6.2.21.4 日常使用状况记录。

6.2.21.5 日常维护保养记录。

6.2.21.6 运行故障和事故记录。

6.2.21.7 使用登记证明。

6.2.22 施工单位需建立大型施工机械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6.3 根据国家有关大型机械管理规定及扩建工程施工机械和设备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对施工单位在大型机械管理方面必须做到的相关条款，监理单位要监督、检查到位，发现有不符合项，要签发整改通知单，要求相关单位整改、闭环。对情节严重或造成严重后果的施工单位，监理部、业主将进行考核或清退出场。

6.4 安全监理人员应建立本工程大型机械管理进场及退场管理台帐，并进行动态管理。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阁皂山风电场

项目监理部

二零一九年四月